

# 关于发布深圳市龙岗区平湖平大路北侧用地规划设计条件的公告

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（2001）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法定图则委员会 2021 年第 25 次审议通过龙岗平湖平大路北侧用地规划设计条件事项，并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取得市政府主要领导签批同意意见，现予以公布：

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

地块编号	用地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平方米)	地块容积 (平方米)	配套设施项目名称	备注
01-01	M1	普通工业用地	247296	1.93	文化活动室（建筑面积 1000 m <sup>2</sup> ）、社区体育活动场地（用地面积 1500 m <sup>2</sup> ）、熟食中心（建筑面积 500 m <sup>2</sup> ）	规划,总建筑面积不高于 476045 m <sup>2</sup>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法定图则委员会

2021年12月9日